



渣打信用卡客戶尊享

於所有合資格商戶之消費均可憑有關簽賬參加此推廣活動

1 合共高達 \$2,600 Point Dollar

同日累積簽賬淨額*
(最多累積3張簽賬單據)

Point Dollar

獎賞1 HK\$1,500 – HK\$2,999 **\$50**

獎賞2 HK\$3,000 – HK\$7,999 **\$110**

獎賞3 HK\$8,000 或以上 **\$330**

*同日累積簽賬淨額須以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於同一參與商場內不同商戶簽賬，每張單據之簽賬金額須不少於HK\$100且不可重複使用，以及必須使用合資格信用卡以全額簽賬。

假日額外滋味賞 (每逢星期五、六、日及公眾假期)

換領獎賞之其中一筆簽賬來自餐飲商戶並滿HK\$300，
可獲**額外\$30 Point Dollar**

再送兌換證以優惠價
\$30 Point Dollar

兌換



GODIVA黑巧克力味
軟雪糕 (1支)
原價: HK\$59/支

或



Tea WG 茗茶外賣
(冷/熱飲)(1杯)
原價: HK\$48/杯

換領方法：The Point 會員必須於簽賬當日親臨簽賬之商場指定換領地點換領獎賞。不適用於透過指定商戶的「即賺分」服務之積分登記、The Point 手機應用程式、「新地商場會員計劃」微信小程序之自助積分登記、YATA-Fans 會員或 SmartTone Plus 會員之「自動賺取 The Point 積分」功能。

2 於渣打網頁sc.com/hk/shkp登記參加大抽獎， 有機會贏取 Samsung Galaxy S25 (10名)



了解更多 / 申請卡

未有渣打信用卡？
立即申請，盡享全新信用卡客戶[^]之
迎新優惠及於開卡後可享以上簽賬之優惠。

推廣期：2025年3月1日至5月15日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 全新信用卡客戶為現時並未持有及於現時所申請渣打信用卡主卡批核日起計之過去6個月內沒有取消任何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發行之渣打信用卡或 MANHATTAN 信用卡主卡之申請人。

【參與商場】



新地商場推廣之條款及細則（「此推廣計劃」）：

1. 除特別註明外，推廣期為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15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除特別註明外，客戶（「**客戶**」）須以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發行之信用卡，包括渣打信用卡及其聯營卡、MANHATTAN 信用卡及其聯營卡（「**合資格信用卡**」）於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新鴻基地產**」）旗下的參與商場，包括觀塘 apm、屯門卓爾廣場、薄扶林置富南區廣場、將軍澳東港城、北角匯、沙田 HomeSquare、屯門錦薈坊、上水廣場（只適用於二樓至五樓商戶）、葵芳新都會廣場、上水新都廣場、新蒲崗 Mikiki、旺角 MOKO 新世紀廣場、柴灣新翠商場（新翠花園 4 樓商場商戶除外）、沙田新城市廣場、將軍澳中心、將軍澳 PopWalk 天晉滙、大埔超級城、荃灣荃錦中心及新領域廣場（視為同一商場計算；其中新領域廣場只適用於地下至二樓商戶）、荃灣廣場、大埔新達廣場、屯門 V city、南昌 V Walk、銅鑼灣 wwwtc mall（只適用於地下至十三樓商戶）、元朗 YOHO 系列商場（包括 YOHO MALL 形點、YOHO MIX 元點及 YOHO PLUS 加點，視為同一商場計算）及元朗廣場（「**參與商場**」）內的商戶（「**商戶**」）作每張單據之簽賬金額須不少於 HK\$100（「**合資格簽賬**」），方可享有優惠。
3. 除特別註明外，渣打銀聯雙幣白金信用卡之客戶只可於接受該卡簽賬之商戶享此推廣計劃。
4. 此推廣計劃包括基本獎賞及假日額外滋味賞，合共高達 \$2,600 Point Dollar（統稱「**獎賞**」）。
5. 客戶必須為現有 The Point 會員或於優惠期內新登記成為 The Point 會員（「**合資格會員**」），方可享獎賞，商場職員有權要求會員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作核實之用。
6. 憑同一合資格信用卡於同一參與商場同日消費滿指定累積淨額（最多累積三張即日於同一參與商場內之不同商戶的合資格單據）（「**合資格消費金額**」），每張單據之簽賬金額須不少於 HK\$100 且不可重複使用，以及必須使用合資格信用卡以全額簽賬方可享有以下獎賞。

獎賞	同日累積簽賬淨額 (最多累積三張簽賬單據)	基本獎賞: Point Dollar	假日額外滋味賞* (每逢星期五、六、日及公眾假期)
1	HK\$1,500 - HK\$2,999.99	\$50 (即 12,500 The Point 積分)	額外 \$30 Point Dollar (即 7,500 The Point 積分)
2	HK\$3,000 - HK\$7,999.99	\$110 (即 27,500 The Point 積分)	再送兌換證以優惠價 \$30 Point Dollar 兌換
3	HK\$8,000 或以上	\$330 (即 82,500 The Point 積分)	i) GODIVA 黑巧克力味軟雪糕 (1 支) (原價: HK\$59/支) 或 ii) Tea WG 茗茶外賣 (冷/熱飲) (1 杯) (原價: HK\$48/杯)

註：

[^]假日額外滋味賞適用於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 日、3 月 7 日至 9 日、3 月 14 日至 16 日、3 月 21 日至 23 日、3 月 28 日至 3 月 30 日、4 月 4 日至 6 日、4 月 11 日至 13 日、4 月 18 日至 21 日、4 月 25 日至 27 日、5 月 1 日至 5 日及 5 月 9 日至 11 日。其中一筆合資格交易須來自餐飲商戶並且簽賬金額須達 HK\$300 或以上，恕不接受累積多於一筆餐飲商戶交易以符合 HK\$300 簽賬要求並換領假日額外滋味賞。

[#]假日額外滋味賞必須與基本獎賞同時換領，恕不接受單獨換領假日額外滋味賞。

7. 合資格交易是指任何合資格客戶與合資格商戶之間透過合資格信用卡（包括合資格流動支付）支付的交易，本活動接受購買指定節慶食品券（只限月餅券（包括雪糕月餅券）、賀年糕點券、粽券及臘腸券）之簽賬。惟恕不接受以下商戶或交易發出之消費單據：Apple 商戶、旅行社、過境巴士、地產代理公司、僱傭中心、老人院、貨幣兌換店、任何業務性質的商戶提供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健身及美容中心服務<購買產品除外>、理髮/髮型護理、醫務所及牙醫診所<購買產品除外>、洗

車及汽車美容或相關服務、汽車產品及服務、銀行服務、保險計劃的保費、學費／會籍費／其他月費、購買或增值八達通、任何增值服務或繳費)、小賣車、展覽場地、臨時展銷攤位 / Pop Up Store / 市集 (有關商戶名單將不時作出更新, 恕不另行通知, 詳情可聯絡參與商場)、新翠花園4樓商場商戶、寫字樓客戶、酒店、郵購、傳真訂購、電郵訂購、電話訂購、網上購物<網上購買電影戲票除外>、任何台費、電話卡費用、以舊換新貨品的交易或換領貨品、購買泊車卡的交易。此外, 亦恕不接受購買及/或使用 Point Dollar 及以下卡券類產品(包括現金券、新地商場禮品卡、新地商場贈券、其他商戶禮品卡、電子優惠券、會員卡、積分卡、折扣卡、增值卡、鞋券、湯券、飲品券、食品券、餅卡及婚嫁禮券 (包括但不限於西餅卡、唐餅卡、婚嫁禮卡及婚嫁禮券)、購買金粒、金條及供金會、以現金繳付之發票, 以及參與商場決定之其他類別, 或新鴻基地產及卡公司歸類為不合資格的交易。任何影印副本、經塗改、手寫或重印之發票、單據或簽賬存根及銀行賬單/月結單亦恕不接受。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保留權利拒絕接受其懷疑為無效、偽造或非針對真實交易簽發的任何收據或基於其他理由拒不絕接受任何收據, 而無需作出任何解釋。簽賬交易不包括已取消、退款、偽造或未誌賬的交易及渣打不時指定的交易。所有交易均以渣打記錄之交易日期為準。

8. 每個參與商場每日可供換領的獎賞1及獎賞2名額如下。整個優惠期內於所有參與商場可供換領的獎賞先到先得, 換完即止。

參與商場	每日可供換領的獎賞名額		參與商場	每日可供換領的獎賞名額	
	獎賞1	獎賞2		獎賞1	獎賞2
觀塘 apm	10	10	沙田新城市廣場	50	60
屯門卓爾廣場	5	5	將軍澳中心	12	15
薄扶林置富南區廣場	3	3	將軍澳 PopWalk 天晉滙	5	5
將軍澳東港城	15	15	大埔超級城	10	10
北角滙	15	15	荃灣荃錦中心及新領域廣場	10	10
沙田 HomeSquare	8	8	荃灣廣場	20	20
屯門錦薈坊	5	8	大埔新達廣場	5	5
上水廣場	8	8	屯門 V city	30	30
葵芳新都會廣場	20	20	南昌 V Walk	30	30
上水新都廣場	5	8	銅鑼灣 wwwtc mall	5	5
新蒲崗 Mikiki	8	5	元朗 YOHO MALL 形點、YOHO MIX 元點及 YOHO PLUS 加點	50	40
旺角 MOKO 新世紀廣場	50	40	元朗廣場	5	5
柴灣新翠商場	3	3			

9. 獎賞只適用於手機流動支付簽賬 (只限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Huawei Pay、銀聯手機閃付), 但不適用於任何電子錢包簽賬之交易 (包括但不只限於八達通、支付寶、微信支付、拍住賞及 PayMe)。

10. 客戶必須於簽賬當日指定換領時間內親臨簽賬之參與商場指定換領地點 (如下), 出示合資格交易之商戶機印發票正本、相關簽賬存根正本及與簽賬存根上之資料相符之合資格信用卡, 經參與商場職員核對無誤後, 方可換領獎賞。

參與商場	換領地點	換領時間
觀塘 apm	大堂層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11時
屯門卓爾廣場	地下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時至晚上10時
薄扶林置富南區廣場	L2換領處	下午12時至晚上9時
將軍澳東港城	2樓禮品換領處	下午1時至晚上10時

北角匯	二期1樓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沙田 HomeSquare	L1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1時至晚上9時
屯門錦薈坊	2樓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6時
上水廣場	L4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葵芳新都會廣場	L2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上水新都廣場	2樓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9時
新蒲崗 Mikiki	1樓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時至晚上10時
旺角 MOKO 新世紀廣場	L1樓層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柴灣新翠商場	L1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9時
沙田新城市廣場	一期4樓 The Point 會員專櫃 三期1樓 The Point 會員專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將軍澳中心	G/F The Point 會員專櫃	下午1時至晚上10時
將軍澳 PopWalk 天晉滙	2期及海天晉滙地下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大埔超級城	C 區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9時
荃灣荃錦中心及新領域廣場	荃錦中心2樓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8時
荃灣廣場	L3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大埔新達廣場	1樓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屯門 V city	MTR 層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10時
南昌 V Walk	2樓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10時
銅鑼灣 wwwtc mall	L2顧客服務中心	下午12時至晚上10時
元朗 YOHO MALL 形點、YOHO MIX 元點及 YOHO PLUS 加點	YOHO MALL I 及 II L2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0時至晚上10時
元朗廣場	1樓顧客服務中心	上午11時至晚上9時

簽賬者必須為合資格會員本人，參與商場職員可要求客戶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作核對用途。客戶必須保留所有合資格簽賬的簽賬存根或正式交易紀錄的正本（「**合資格收據**」）。如有任何爭議，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或會隨時要求客戶提供有關存根、交易紀錄及／或其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獎賞不適用於透過指定商戶的「即賺分」服務之積分登記、The Point 手機應用程式、「新地商場會員計劃」微信小程序、YATA-Fans 會員或 SmarTone Plus 會員的「自動賺取 The Point 積分」功能。不同商場或不同日子的簽賬，不得合併計算。

- 所有用作登記及換領獎賞的合資格收據經確認後會被參與商場職員蓋印，以示已用作換領獎賞。客戶不可憑已蓋印的商戶機印發票正本要求商戶退回款項。參與商場職員有權在登記換領過程中記錄合資格信用卡的首 6 位及尾 4 位數字、The Point 會員編號、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上的資料，並有權複印會員的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以作內部參考/核實有關交易之用途。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均只限於是次推廣之用。客戶提供以上資料作登記換領獎賞即代表同意被收集有關資料及明白所收集資料的用途。
- 每套合資格收據只可換領獎賞 1 或獎賞 2 或獎賞 3 一次，即用作換領獎賞 3 的合資格收據不可再用作換領獎賞 1 或獎賞 2，反之亦然。合資格收據不可於參與商場內其他推廣活動重複使用（惟 The Point 積分登記、個別參與商場的指定推廣活動及參與商場的常設泊車優惠除外），任何超出換領獎賞簽賬要求（即 HKD1,500、HKD3,000、HKD8,000）的餘額亦不可再用作參加其他推廣活動。

13. 每位客戶（以 The Point 會員編號計算）每日於同一參與商場只限換領獎賞 1、獎賞 2、獎賞 3 及假日額外滋味賞各一次，合共高達 \$520 Point Dollar（即 130,000 The Point 積分）。恕不接受同一位合資格客戶同日於同一參與商場以不同合資格渣打信用卡或不同 The Point 賬戶多次換領獎賞。於整個優惠期內於所有參與商場最多可換領獎賞 1、獎賞 2 及獎賞 3 及假日額外滋味賞各五次，合共高達 \$2,600 Point Dollar（即 650,000 The Point 積分）。整個優惠期內於所有參與商場可供換領的獎賞 3 名額合共 8,250 個，假日額外滋味賞名額合共 3,500 個，以先到先得方式換領，換完即止。
14. 所有獎賞一經送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轉讓、退回、兌換現金及找贖，並受供應商的個別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有關條款內容。客戶明白及所有透過假日額外滋味賞兌換之服務、食品及飲品並非由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提供，因此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對有關服務、食品及飲品（包括但不只限於數量及質素）毋須負上任何法律責任。除法律規定之責任外，客戶因享用任何獎賞（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而造成的損失或破壞，或人身傷害，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概不負責。
15. 參與商場及參與商戶的員工均不得換領獎賞，以示公允。參與商場內的商戶員工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可代表客戶換領獎賞。
16. 除另有訂明外，成功換領後，獎賞 1/獎賞 2/獎賞 3/假日額外滋味賞之積分獎賞將以 The Point 積分即時存入合資格客戶的 The Point 賬戶內（惟於屯門錦薈坊、荃灣荃錦中心及新領域廣場換領之獎賞將於登記日起計 3 至 5 個工作天內存入會員的 The Point 賬戶）。客戶可瀏覽 The Point 手機應用程式或「新地商場會員計劃」微信小程序內的「查看積分紀錄」以了解積分狀況。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所獲的 The Point 積分之有效期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於 2025 年 4 月 1 日或之後所獲的 The Point 積分之有效期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每 \$1 Point Dollar（即 250 The Point 積分）可於認受商戶消費時當 HK\$1 使用。認受商戶名單可參閱 <https://www.thepoint.com.hk/tc/earn-and-spend-merchants.html>。有關 Point Dollar/The Point 積分之使用詳情，請參閱 The Point 綜合會員計劃之條款及細則（<https://www.thepoint.com.hk/tc/terms-and-conditions.html>）。
17. 恕不接受任何分拆簽賬，即消費的全數金額必須使用同一合資格信用卡簽賬，故商戶機印發票的交易金額必須與簽賬存根上之交易金額相同（使用新地商場禮品卡簽賬除外）。客戶於同一參與商場同一商戶之合資格簽賬不可以同一或不同合資格信用卡分拆成多張商戶機印發票或簽賬存根以參加本推廣活動。分期付款的單據以商戶機印發票的全數金額計算。如該項消費交易，客戶只付訂金部份，簽賬金額即以當日訂金計算，並非以該消費交易的消費總額計算，訂金外的餘額亦不可再參加任何推廣活動（The Point 積分登記除外）。如以該項交易的餘額部份參加本活動，須同時出示訂金部份的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正本以證明該訂金部份未曾用以參加任何推廣活動（The Point 積分登記除外）。
18. 換領獎賞的合資格收據包括合資格商戶於營業時間內發給客戶的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正本。合資格商戶發給客戶的商戶機印發票須清楚列明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及消費項目；而簽賬單據須清楚列明信用卡號碼、商戶名稱、簽賬日期、交易金額、有效的授權號碼及客戶簽署（如適用），概不接受信用卡月結單或存根/發票的影印本。如未能於簽賬當日出示有效的商戶機印發票、簽賬單據正本及/或有效的合資格渣打信用卡實體卡及/或其合資格流動支付的交易紀錄詳情（不論任何原因），或客戶所提供之資料不全，客戶將不可換領任何獎賞。所有損毀、逾期及未能清晰顯示相關資料的合資格收據均為無效。
19. 簽賬金額以個別合資格渣打信用卡計算及只計算實際簽賬金額（即只計算折扣後/使用優惠券/贈券/現金券/Point Dollar/新地商場禮品卡後的剩餘金額）。而客戶所持有的不同主卡及附屬卡之簽賬金額將獨立分開計算。
20. 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行為，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將即時取消客戶的參加資格，並保留因客戶被取消資格而收回有關已享獎賞之權利。

21. 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保留更改或終止獎賞及不時修訂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毋須就有關更改或終止另行通知客戶，亦恕不承擔任何有關獎賞或條款更改或終止所引起的責任。如有任何爭議，渣打、新鴻基地產及參與商場保留最終決定權。

假日額外滋味賞：

22. 當合資格會員換領假日額外滋味賞時，將獲得滋味賞兌換證一張。憑兌換證可以優惠價\$30 Point Dollar 享用 GODIVA 黑巧克力味軟雪糕 (1 支) (原價: HK\$59/支) 或 Tea WG 茗茶外賣 (冷/熱飲) (1 杯) (原價: HK\$48/杯)。兌換證一經領取，不可更換。
23. 兌換證將以電子優惠券形式即時存入換領假日額外滋味賞之合資格會員賬戶，並可於 The Point 手機應用程式或「新地商場會員計劃」微信小程序內的「我的獎賞」查看。
24. 合資格會員須於付款前向商戶職員出示 The Point 手機應用程式內之電子優惠券 QR Code (二維碼) 供掃描(「我的」>「我的獎賞/優惠券」頁面)，及透過 The Point 手機應用程式以\$30 Point Dollar 兌換 GODIVA 黑巧克力味軟雪糕或 Tea WG 茗茶外賣。全數須以 Point Dollar 支付，若合資格會員的積分結餘不足以兌換足夠的 Point Dollar 繳付全數，所有消費將以原價計算。
25. 兌換日期由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供應數量有限，先到先得，具體供應安排由參與商戶決定。
26. 此獎賞只適用於指定商戶店舖，有關店舖地址及換領詳情以兌換證為準。
27. 此獎賞不能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渣打信用卡大抽獎（「大抽獎」）之條款及細則：

1. 此大抽獎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舉辦。客戶須於推廣期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15 日（包括首尾兩天）登記參加大抽獎。
2. 渣打信用卡客戶符合以下資格即可參加大抽獎（為「合資格客戶」）：
 - i. 客戶於登記參加抽獎活動時已年滿 18 歲；
 - ii. 持有有效香港身份證；
 - iii. 客戶於有關推廣期內於有關參與商場內的商戶憑渣打信用卡單一簽賬淨額滿 HK\$100 或以上（「合資格簽賬」）；
 - iv. 於有關推廣期內於 www.sc.com/hk/campaign/luckydraw02/apply/（「渣打網頁」）完成登記其渣打信用卡號碼、簽賬存根上之商戶名稱、簽賬金額及簽賬日期。

合資格客戶符合有關資格，就每筆已登記的合資格簽賬，可獲 1 次抽獎機會。客戶若為渣打出糧客戶簽賬，每筆合資格簽賬則可自動獲得 8 倍抽獎機會。

「渣打信用卡」為渣打所發行之信用卡，包括渣打信用卡及其聯營卡、MANHATTAN 信用卡及其聯營卡（不包括渣打商務卡及渣打公司卡）。「渣打出糧客戶」為合資格客戶自有關推廣期首日至抽獎月份期間持有有效之渣打銀行戶口使用渣打銀行之自動轉賬出糧服務。

3. 渣打信用卡之主卡及附屬卡的合資格簽賬及抽獎機會將合併計算。大抽獎只適用於渣打信用卡之主卡持有人。
4. 大抽獎將於 2025 年 8 月舉行，並由渣打電腦系統於合資格客戶中，隨機抽取 10 位得獎者（「得獎者」）獲得 Samsung Galaxy S25 一部（「獎品」）。
5. 獎品之顏色、型號、規格及其他配備均不可選擇。
6. 渣打將於 2025 年 8 月內經客戶服務熱線致電及/或以 SC Mobile 應用程式之推送訊息及/電郵形式個別通知得獎者有關得獎結果及大獎換領詳情（「獲獎通知」）。得獎者須根據獲獎通知上的詳情換領大獎。渣打有權於 2025 年 8 月起於 sc.com/hk/cardoffers 刊登抽獎結果，其中可能包括得獎者於渣打紀錄之部分姓名及得獎信用卡之尾 4 位數字。
7. 得獎者必須於領獎時出示有效香港身份證正本作核對之用。
8. 得獎者須於抽獎時及大獎送出時，於渣打記錄的個人資料（包括手提電話號碼及本地聯絡地址）必須保持最新及有效。渣打將提供得獎者之聯絡資料給予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獎品之供應商）以作領獎及相關安排，包括姓氏、名字、電郵及聯絡電話。
9. 得獎者須於獎品送出時仍持有相關之渣打信用卡。否則渣打有權取消得獎者之抽獎資格及其獎品。
10. 得獎者明白及接納渣打並非獎品之供應商，渣打對獎品的任何方面不承擔任何責任，包括但不限於供應、供應商提供的大獎描述、任何虛假商品說明、不實陳述、誤導、遺漏、未經授權的陳述、有關供應商、其員工、管理人員或代理人提供的與大獎相關的不公平貿易慣例或行為。獎品的使用亦須受相關供應商規定的附加條款及細則約束。
11. 渣打保留於此大抽獎之得獎名單公佈後（包括但不限於領取大獎時）核實得獎者身份之權利，若發現有任何得獎者不符合合資格客戶之條件，其得獎資格將被取消，並由候補得獎者順序補上，不得異議。是次活動設有候補得獎者名單，將於抽獎當日一同抽出。
12. SC Mobile 應用程式之推送訊息、電郵或其他有關獎品換領文件於發給得獎者後若有遺失或損毀，恕不補發。

13. 獎品不能轉讓或兌換現金或其他產品或服務並須視當時的供應情況而定。
14. 若對大抽獎的方式、資格要求、抽獎的機會次數、獎品詳情以及因抽獎引起或與抽獎有關的任何事項有爭議，渣打將保留最終決定權並具約束力。
15. 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渣打及參與商場不會對得獎者因獲得及日後使用大獎等任何情況而可能造成或導致的任何傷害、損害、損失或事故承擔責任。
16. 欺詐及濫用將導致合資格客戶喪失參與大抽獎的資格。如有任何懷疑濫用、誤用或欺詐行為，渣打保留絕對權利取消合資格客戶參與大抽獎及/或獲取大獎的資格，恕不另行通知。
17. 若獎品未能提供或其他問題情況下，渣打有權自行決定以其他禮品取代有關獎品，恕不另行通知。
18. 渣打保留更改、延長、修改、終止及取消上述大抽獎的權利，並可隨時修改上述任何條款及細則，恕不另行通知。
19. 中英文版本之內容如有任何歧義，在任何情況下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一般條款及細則（如適用）：

1. 除特別註明外，此推廣計劃包括但不只限於贈/禮品、折扣或現金禮券，不能轉讓或兌換現金或其他產品、亦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2. 除特別註明外，此推廣計劃只適用於正價貨品，而不適用於公價、特價、推廣、節慶及指定貨品。
3. 此推廣計劃、贈/禮品或優惠券須視乎供應情況而定，先到先得，送/售完即止。如有任何更改，將以惠顧時之優惠詳情為準。
4. 個別優惠附有額外條款及細則，詳情請向有關商戶查詢。
5. 所有相片及產品資料只供參考。
6. 如參與商戶或其分店停止營業，有關優惠將會終止。
7. 客戶明白及接納所有商戶提供的有關此推廣計劃的產品及/或服務並非由渣打所提供。因此，有關商戶、其員工、其人員及其供應商於推廣計劃提供的各項產品/服務的各方面，包括但不只限於商戶所提供的產品及/或其服務的質素、供應量、產品及/或其服務說明、任何虛假的交易說明、虛假陳述、錯誤聲明、遺漏、未經授權的陳述、與此推廣相關或就提供此推廣下的產品及/或服務的不公平貿易慣例或行為，渣打均毋須負上任何責任。
8. 商戶/參與商場或許會收集客戶之個人資料，其個人資料之用途將受商戶之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約束。渣打並不牽涉該任何個人資料之收集及使用，詳情請聯絡商戶/參與商場。
9. 渣打及新鴻基地產保留隨時更改、延長或終止優惠，以及修訂條款及細則之權利。如對有關此推廣計劃的條款及細則有任何爭議，渣打及新鴻基地產將保留最終決定權。
10. 如有任何爭議，客戶必須提供有關之文件之正本、交易單據及信用卡簽賬存根正本（如適用）以便渣打作進一步調查。
1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該等法律詮釋。
12. 如中英文條款有所差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刊發